

#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参与设立众源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暨关联交易的

### 进展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众源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2 亿元认购上海众源二期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源基金”）的有限合伙份额，并签署合伙协议，成为众源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1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参与设立众源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1）。

近日，众源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众源二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通合伙人”）提议召开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投资期限、调整认缴出资总额和管理费三个事项，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 一、延长众源基金的投资期

各合伙人同意将众源基金投资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众源基金整体经营期限维持 10 年不变，即投资期延长后，退出期相应减少。

#### 二、调整众源基金认缴出资总额

根据众源基金《合伙协议》的约定，合伙人缴付首次出资后，从有利于合伙企业的角度考虑，普通合伙人有权独立决定缩小合伙企业规模，停止接受后续出资；在此种情况下，普通合伙人应将缩小合伙企业规模的情况书面通知各有限合伙人并办理相应变更登记手续。合伙企业规模的缩小原则上应按照所有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比例进行。

普通合伙人从有利于有限合伙人的角度考虑，决定将众源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自人民币 20.1 亿元缩减至人民币 15.075 亿元。本次减资后，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实缴出资额及认缴出资比例如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上海众源二期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750	750	0.4975%
上海临港新片区私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29.8507%
上海报业集团文化新媒体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36000	36000	23.8806%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19.9005%
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9.9502%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9000	9000	5.9701%
上海闵行金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500	7500	4.9751%
上海莘驰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500	7500	4.9751%
<b>认缴出资总额/实缴出资额</b>	<b>150750</b>	<b>150750</b>	<b>100%</b>

注：公司已出资 9,000 万元,完成实缴，占比 5.9701%。

各合伙人同意，众源基金完成减资后，其开展基金投资的金额加上其基于《合伙协议》承担的合伙费用（含合理预留部分），合计应不低于人民币 7.5 亿元。

### 三、管理费调整

各合伙人同意对《合伙协议》中合伙企业层面为基金投资部分支付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进行修订，并自有限合伙的首次交割日起追溯适用，调整后的约定如下：

(1) 投资期内，以人民币 7.5 亿元为基数，年度管理费为人民币 7.5 亿元的百分之一（1%）。

(2) 投资期延长期（即延长的 1 年投资期）及退出期内，年度管理费为截至上一年度末合伙企业基金投资对应尚未退出投资成本的百分之一（1%）向管

理人支付管理费。

(3) 延长期的管理费收取由届时合伙人大会讨论决定。

众源基金将管理费收费基准调减至各合伙人实缴出资规模，且投资期延长期管理费按照退出期标准收取，公司在众源基金的权益未受影响。

上述调整事项是从市场环境及有利于有限合伙人的角度出发，公司同意上述调整事项，并相应签署合伙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